

招标公告

兰州新区中川园区净菜加工项目工程总承包招标公告



交易编号：A99-12620000224333349J-20240507-048659-3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兰州新区中川园区净菜加工项目已由兰州新区经济发展局（统计局）（新经审备〔2024〕025号）备案完成。项目招标人为兰州新区中川园区农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项目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银行贷款等多渠道筹措。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工程总承包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兴趣的潜在投标人进行投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名称：兰州新区中川园区净菜加工项目

2.2、项目建设地点：兰州新区何家梁村

2.3、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项目占地面积约5000平方米。建设净化车间，采购安装挑拣输送机、平皮带切菜机、旋流洗菜机、连续立式单桶脱水机、气调包装机等净菜设备，建设4条净菜生产线，同步配套建设其他附属设施。

2.4、1、投标最高限价：830.00万元（大写：人民币捌佰叁拾万元整），其中设计费限价40万元，暂列金50万元。超过最高限价，按废标处理。

2.5、计划总工期：180 日历天（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6月18日，计划竣工日期 2024年 12月 15日），具体开工日期以甲方批准的开工报告为准。

2.6、标段划分：本项目为一个标段

2.7、招标范围：



- (1) 工程设计范围：包括施工图设计（含设备）、相关专业设计以及后续报批等相关服务内容。
- (2) 工程施工范围：施工图纸设计范围内的所有工程内容。
- (3) 工程采购范围：包括工程所有材料、设备的采购、保管及安装等。
- (4) 整个项目后期的各项检查、验收、调试及试运行等事宜。
- (5) 质保期内的维修、售后等各项服务。
- (6) 对本项目的质量、安全文明施工、工期、造价等全面负责。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独立法人投标应具备以下资质：

3.1.1 投标人须是经国家相关行政主管部门登记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单位，营业执照合法有效。

3.1.2 投标人（联合体）须同时具备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乙级及以上设计资质、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和建筑机电安装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施工单位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1.3 投标人须具有良好的业绩，近5年（2019年4月至2024年4月）内有类似工程设计业绩和施工总承包业绩（以行政主管部门备案的中标通知书或已签订的合同为准）。

3.1.4 拟任设计负责人须具有工程类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3.1.5 拟任的项目经理须具有国家注册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机电工程专业）和有效的 B 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须提供项目经理近半年内任意连续三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如为联合体投标，须为联合体牵头人的在职员工）。



3.1.6 投标人拟派本项目安全生产负责人须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证（安全生产负责人与安全员不能是同一人）。

3.1.7 施工技术负责人须具有工程类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3.1.8 其他管理人员：安全员不少于1人、施工员不少于1人、质量（检）员不少于1人、资料员不少于1人、材料员不少于1人，以上人员的证件必须是注册或登记在本单位的在职人员（须提供以上人员近半年内任意连续三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必须具有有效的资格证或岗位证书，并将所有人员的身份证、资格证或岗位证书附在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之后，所有人员中标后未经招标人允许不得更换；

3.1.9 投标人应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或破产状态。投标人须提供近三年（2021年至2023年）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

3.2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

3.2.1 不具备资格要求的投标人可以组成联合体，以达到招标人的资格要求。联合体各成员都必须是财务自主、独立核算、有独立的经营权和决策权的独立法人，营业执照合法有效。

3.2.2 联合体牵头人须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和建筑机电安装专业承包资质。

3.2.3 投标人不能既参加联合体又以其独家名义对该招标项目投标或者参与不同联合体进行投标，出现上述情况者，其投标和与此有关的联合体的投标将被拒绝。

3.2.4 投标文件中应附联合体协议书，联合体各方应明确其权利义务及支付款项方式方法，联合体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在投标和履行合同中承担联合体的义务和法律责任；尽管委任了联合体牵头人，但联



合体各成员在投标、签约与履行合同过程中，仍负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
法律责任，为此，联合体各成员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都应
在联合体协议书上签署并加盖公章。

注：联合体在投标登记时需由牵头人添加联合体成员信息。

3.3 工程投标活动的授权委托代理人应当为本项目负责人(即项目
经理)。以身份证明书为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
授权委托书按招标文件要求的格式填写盖单位公章，并附身份证复印
件，否则视为无效。

3.4 所有参与本次投标的施工企业须出具“工资无拖欠承诺书”
方可参与招投标活动，未按以上要求出具“工资无拖欠承诺书”证明
的, 视为无效投标。

3.5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中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和被列
入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的失信企业取消投标资格；各投标人
<http://zxgk.court.gov.cn>，自行查询结果并截图加
盖企业公章后附于投标文件中，作为投标文件的内容之一。以本项
目发布公告至开标时间内查询证明为依据。

注：因本次开标采取投标人不到场，不提供纸质版投标申请文件
的方式进行，对本投标文件中所涉及的企业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等相
关证件，只需提供承诺书承诺投标申请文件中提供的企业营业执照、
资质证书、中标通知书及合同等相关证明材料真实有效，承诺书可编
制于投标申请文件“八、其他材料”中，若有隐瞒或弄虚作假行为，
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申请人获取文件的时间：



获取日期:2024年5月21日12时00分至2024年5月26日12时00分(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不除外)

获取方式:为了规范交易平台的业务流程以及给用户提供更快捷的服务,凡是拟参与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投标人需先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使用“用户名+密码+验证码”或 CA 数字认证方式登录办理业务。

社会公众可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浏览公告,并点击“免费下载招标文件”,根据系统提示,保存电子标书文件至本地电脑;投标人浏览电子标书后,确定投标的需登录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 2.0,在系统首页最新招标项目中查询需要投标的项目或在“招标方案”-“标段(包)”中查询需要投标的标段,选中后点击“我要投标”,根据要求填写信息。如因未按该流程操作而产生的不利因素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的递交方式:投标人通过甘肃省综合电子标开评标系统

(<https://ez.lzggzyjy.cn/bid-ejiaoyi-lzs/bidder-login>),上传电子投标文件(.ngef格式一份、.snggef格式一份、.czt格式一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应与招标文件一致、投标编制工具使用交易通综合电子标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下载地址www.ejiaoyi.vip.下载综合电子标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上传通道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24小时开启)。

5.2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2024年6月13日09时00分之前(北京时间),请务必在此时间前上传。

5.3 网上开标时间：2022年6月13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5.4 网上开标地点：招标人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兰州新区分中心一楼开标厅，网上开标网址为(<https://ez.lzggzyjy.cn/bid-ejiaoyi-lzs/agency-login>)，投标人开标网址为投标文件递交网址。

CA办锁电话：15101218004 交易通技术支持电话：4006131306
交易通客户服务QQ群：950162612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ggzyjy.gansu.gov.cn>)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兰州新区中州园区农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兰州新区绿地智慧金融城第B41001004幢1单元1606号房

邮编：730314

联系人：郭经理 电话：15117190333

招标代理机构：兰州新区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兰州新区漓江街601号610室

邮编：730000

联系人：苏永财 电话：15002552317

8. 监督部门

单位名称：兰州新区农林水务局

联系电话：0931-8259496

2024年 5 月 21 日